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1 页
- 三、资格证书复印件·····第 12—15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7-698号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林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思林杰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思林杰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思林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思林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思林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思林杰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5.65元，共计募集资金109,438.5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9,202.2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0,236.2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87.1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549.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2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7,549.1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3,722.23
	利息收入净额	1,202.6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4,536.26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1,287.8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8,258.4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490.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1,781.1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1,781.19
差 异		G=E-F	

注：以上表格单位为万元，数据四舍五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1个证券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394880100101474569	171,163,469.09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 扩产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支行	44050158130109268268	39,382,662.4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2070078801200001780	4,321,720.18	补充运营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120904652810901	292,044,160.51	超募资金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8700014050	10,899,933.32	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
合计		517,811,945.5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期末余额	理财起息日	理财到期日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12/28	2024/3/28
合计	10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受到近年宏观经济、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具体方案设计、报建审批、施工建设等影响，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同时，为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和研发实力，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以更高的标准对所需设备设施的具体规划、选型、验证及调试等方面进行更充分的评估。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严格把控募投项目质量，结合当前部分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及未来建设预期，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2 年 4 月 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527.39 万元，一并以募集资

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426.04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7-144号）。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2年4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3年4月28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到期日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新型协定存款	171,163,469.09	/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单位智能通知存款	292,044,160.51	2024/3/12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39,382,662.49	2024/3/28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4,321,720.18	2024/5/10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合计		506,912,012.27		

2023年，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和赎回的结构性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理财起息日	理财到期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97,000,000.00	2023/9/25	2023/12/2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0,000.00	2023/9/25	2023/10/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61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9/28	2023/11/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3/10/10	2023/10/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59,000,000.00	2023/10/13	2023/11/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77 天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3/10/13	2023/12/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30,000,000.00	2023/10/11	2023/12/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8 天结构性存款	48,000,000.00	2023/11/2	2023/11/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8 天结构性存款	48,000,000.00	2023/11/2	2023/11/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0,000.00	2023/11/2	2023/12/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49 天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11/10	2023/12/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5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12/4	2023/12/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5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12/4	2023/12/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5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3/12/4	2023/12/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12/28	2024/3/28	100,000,000.00
合 计		917,000,000.00			100,000,000.00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2,5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89%。本次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023年11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9%。本次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出超募资金人民币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提高公司的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2.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3. 股份回购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886,16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292%，支付金额为人民币29,107,249.26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超募资金转出至证券账户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尚有余额10,899,933.32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549.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36.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58.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扩产建设项目	否	26,659.19	26,659.19	26,659.19	8,022.08	10,293.99	-16,365.20	38.61	2024 年 12 月[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069.47	16,069.47	16,069.47	716.53	2,562.89	-13,506.58	15.95	2024 年 12 月[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2,886.92	9,990.88	-3,009.12	76.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 计		55,728.66	55,728.66	55,728.66	11,625.53	22,847.76	-32,880.90	41.00	—	—	—	—
二、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 暂未确定投向	—	41,820.45	11,820.45	11,820.45			-11,820.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		25,000.00	25,000.00		12,500.00	-12,500.00	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股份回购 [注 2]			5,000.00	5,000.00	2,910.72	2,910.72	-2,089.28	58.21	2024年8月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 计		41,820.45	41,820.45	41,820.45	2,910.72	15,410.72	-26,409.73	36.85	—	—	—	—
合 计	—	97,549.11	97,549.11	97,549.11	14,536.26	38,258.49	-59,290.62	39.2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一）2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3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4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5之说明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3 年末，募集资金结余 61,781.19 万元，系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注：数据取四舍五入，合计数差异系尾数差异

[注 1] 2023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注 2]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仅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说明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贰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说明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编号: 4403004811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12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1 年 6 月 换发


姓名: 禤文欣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1-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44010519790118362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2



禤文欣(4403004811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300481149



年 月 日
/y /m /d

5

仅为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说明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禤文欣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禤文欣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编号: 3300000102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4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罗静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10-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528119901013038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6

仅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说明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罗静吉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罗静吉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